



金鹿盃草地滾球賽 2024

- 章 程 -

- 目的：推動草地滾球運動普及化，透過比賽提升技術和友誼。
- 日期：初賽: 2024年7月18、25及29日(每隊按抽籤分組決定出席其中一日作賽)
複賽: 8月1日
決賽: 8月5日。
- 地點：鴨脷洲室內草地滾球場，
鴨脷洲洪聖街8號鴨脷洲市政大樓2樓。
- 名額：48隊(公開報名36隊，另加港島會編配12隊種籽隊，大會有權按報名情況而調整比賽名額)。
- 參加資格：公開報名，歡迎8歲或以上人士參加(參加者的年齡以比賽首日足齡計算)。
- 報名辦法：每隊最多可報6名球員，請將填妥的報名表及入數證明(寫上隊名、聯絡人姓名及WhatsApp電話)上傳至本會金鹿盃WhatsApp電話:(59134157)或本會電郵(ilbc2003@yahoo.com.hk)。報名後不可更改球員，每位球員只限報一隊，違者會被取消資格。如資料不全，恕不接受申請。報名不須交身份證副本，惟比賽前會以身份證核實參賽資格。
- 費用：每隊\$480
- 獎品：盃賽冠軍獎金\$3,000/獎盃/獎牌，亞軍、雙季軍獎盃/獎牌；
碟賽冠軍獎金\$1,000/獎盃/獎牌，亞軍、雙季軍獎盃/獎牌；
碗賽冠軍獎盃/獎牌，亞軍、雙季軍獎盃/獎牌。
- 報名日期：2024年6月11日至26日(報名表可於鴨脷洲室內草地滾球場索取或於中國香港草地滾球總會網頁及本會網頁下載)。
- 抽籤日期：2024年6月27日下午。
- 抽籤地點：鴨脷洲洪聖街8號鴨脷洲市政大樓進行抽籤，歡迎參觀。(確實地點及時間容後公佈)
- 公佈日期：2024年6月28日或之前，以WhatsApp(59134157)通知入選隊伍。參賽者亦可於本會網頁查看(<https://sites.google.com/site/islandlawnbowlsclub/>)。
- 繳費辦法：參賽者須於報名前把費用存入本會恆生銀行戶口，恆生銀行帳戶號碼383-302189-001，Island Lawn Bowls Club。如未能成功入選，報名費將於7月3日前退回各隊聯絡人。

賽制：

1. 賽事採用三人(2木)男女混合隊制。出賽時每隊必須包括男女子球員。
2. 初賽分12組，每組4隊，由大會抽籤決定。
3. 初賽採用單循環制，複賽、半準決賽、準決賽及決賽均以單淘汰制進行。
4. 初賽分組首名(12隊)及首4隊最佳次名出線晉入盃賽組複賽；其餘初賽分組次名(8隊)及

首 8 隊最佳第三名出線晉入碟賽組複賽；其餘初賽分組隊伍(16 隊)出戰碗賽組複賽。複賽採用淘汰制，對賽隊伍由大會抽籤決定。

5. 比賽採用 8 局制或限時 50 分鐘，在淘汰制賽事中如勝負已分，比賽即告結束。
6. 初賽計分方法：每場賽事勝方可得兩分，負方得零分，賽和各得一分。如總積分相同，則以所有比賽的總得失球差決定名次。若總得失球差相同，則以贏得局數多者為勝，若相同則以兩隊對賽賽果決定名次。如對賽賽和，則由大會抽籤決定名次。
7. 當淘汰賽賽和時，加黃金賽一局決定勝負。黃金賽局每名球員只限發一球。
8. 除開賽第一局及黃金局由擲毫決定擺目標球和放蓆外，所有賽事均由勝方擺放目標球及地蓆。目標球距離必須於 T 位至 T 位前 2 米範圍內，地蓆距離可自由決定，但必須符合最短 23 米距離。大會不負責為參賽隊伍量度最短距離。

賽例：

1. 所有隊伍必須完成所有賽事，否則作棄權論。如有隊伍中途棄權、退出或違規被取消參賽資格，其之前的成績亦會全部被取消，對賽隊伍獲兩分和得五球。
2. 比賽隊伍必須在已編定的比賽時間前十五分鐘向大會報到，並由雙方隊長填妥出場記分表，開賽前 5 分鐘大會義工會核對球員身份證明文件正本。未能出示有效身份證明文件之參賽者，賽會有權取消該名球員參賽資格。該球隊不得臨時換入未登記之球員。參賽隊伍在預定比賽時間仍未出席報到，作自動棄權論。
3. 至開賽時間仍不足三人的隊伍，作自動棄權論。
4. 所有比賽不設試球。
5. 比賽進行期間，所有球員不得由發球點前往觀看球局，只可由主球手或第二發球手向發球球員作出指示，違例者將被取消資格。
6. 如把目標球打出橫邊界線，該局賽事繼續進行。目標球將重新擺放在距離坑邊 2 米中線點(T 位)，若 T 位上有滾球，目標球須放在該滾球前面向地蓆的中線位置上。
7. 大會主持人將於球賽開始和賽事完畢時鳴哨提醒。當賽事完畢哨子響起，若目標球仍未放置則球賽即時完結。若目標球已有效放置，該球局將繼續直至完成。
8. 賽會有權臨時指派及更改球道，不得異議。
9. 參賽隊員須穿著整齊同樣隊衣及白褲和總會認可的草地滾球鞋參賽，違規者全隊被取消參賽資格。
10. 如球員違反規則或做出不良行為影響賽事，賽會有權立即終止該場比賽及取消其參賽資格。
11. 每局分數由上線隊長記錄在記分紙上，分牌的分數及局數由下線隊長或隊員負責揭分。賽事完畢，雙方隊長須在記分紙上簽名確認分數無誤，然後交大會工作人員核實及記錄統計。
12. 除本章程外，其他賽事規例均依照中國香港草地滾球總會現行比賽規例進行。
13. 大會不設上訴機制，比賽賽果以賽事小組之判決為準及為最終裁決。

惡劣天氣安排：如比賽當日上午 7 時，天文台仍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當日賽事將會取消，補賽或退款安排將由大會在網上公佈。

本章程如有未盡完善之處，本賽會有權隨時作出修改